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楊昇穎
電話：06-2991111-8645
電子信箱：syyang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大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2007685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0076859A00_ATTCH1.pdf、0076859A00_ATTCH6.pdf、0076859A00_ATTCH2.doc、0076859A00_ATTCH3.doc、0076859A00_ATTCH4.doc、0076859A00_ATTCH5.doc)

主旨：「天然災害停止辦公及上課作業辦法」業經行政院於102年1月22日以院授人培揆字第10200214961號令修正發布施行，名稱並修正為「天然災害停止上班及上課作業辦法」，檢送發布令影本、修正條文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102年1月22日院授人培揆字第10200214963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

1020076859